证券代码:600505　证券简称:S 西昌电　公告编号:临 2007-06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昌电力”、“公司”）已于2007年1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并于2007年2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沟通协商情况暨修改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发布关于召开A股市场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经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委托，公司董事会预定于2007年2月15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基本情况如下: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7年2月15日下午14:30点；网络投票时间为2007年2月13日－2月15日（期间的证券交易日），每日9:30-11:30、13:00-15:00。

2、股权登记日:2007年2月9日。

3、提示性公告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提示性公告，两次提示性公告时间分别为2007年2月8日、2007年2月12日。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西昌市老西门街13号本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7、参加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8、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07年2月9日下午3点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会议。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工作人员、公司聘任的律师。

9、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本公司董事会已申请相关证券自2007年1月4日起停牌,1月25日公告股改相关文件（初稿）。2月1日公告调整后的股改方案,公司董事会申请公司股票于2月2日复牌,2月9日为股权登记日,公司股票将于2007年2月12日开始停牌。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获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股份公司董事会将在两个工作日内公告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并申请在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次日复牌。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公司将尽快实施方案,直至改革规定程序结束之日复牌,复牌时间详见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利用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

三、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及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方式

1、股东具有的权利

鉴于本公司股改对价安排中包含有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的内容,根据《公司法》的规定,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须经股东大会批准。由于本次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是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对价安排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且有权参加相关股东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股东全部为有权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的股东,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审议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方案的临时股东大会和相关股东会议合并举行,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并将本次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作为同一事项进行表决,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同一日。鉴于本次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是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对价安排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故本次合并议案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方可实施,即含有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详见本通知第五项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该上市公司董事会应当向流通股股东就表决权分置改革方案征集投票。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作为征集人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投票。流通股股东委托董事会投票具体程序见《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或本通知第六项内容。

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一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委托董事会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委托董事会重复投票,以委托董事会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委托董事会投票,以最后一次委托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3、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侵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无论股东是否出席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或出席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但反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只要其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须按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方案执行。

四、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票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字样。

2、登记时间:2007年2月15日9:00－17:00。

3、联系方式

收件人: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部

地　址:四川省西昌市老西门街13号公司办公楼四楼

联系电话:0834－3830505、3830101、3830156、3830167

传真:　0834－3830169

邮政编码:615000

电子信箱:xcdlgs@163.net

联系人:韩亚能、谭卫国、窦明

4、注意事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现场会议会期期间,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如下: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7年2月13日－2月15日(期间的证券交易日),每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505	西电投票	1	A股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议案序号,1元代表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以1元的价格予以申报。如下表: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元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例如: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同意票,其申报为: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委托股数
738505	买入	1元	1股

4、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六、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的实现方式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使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权利,并表达自己的意愿,公司董事会同意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的投票权。

1、征集对象:本次投票权征集的对象为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07年2月9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2、征集时间:)征集时间:2007年2月10日至2007年2月14日(非工作日除外),每日9:00-16:00。

3、征集方式:本次征集行动采取无偿自愿方式进行,在指定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4、征集程序:详见《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投票委托征集函》。

七、其他事项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事项的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并对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以投票方式同意/否决/弃权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议案。

如本公司/本人对于有关议案的表决未做出具体指示,委托代理人可自行酌情对该议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个人股东须签名、法人股东须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投票意见:

序号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签署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剪报均有效

股票代码:600505　股票简称:西昌电力　编号:临 2007-07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修正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6年度可实现净利润4800万元左右,具体数额将在2006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3、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48,975.30万元。

2、每股收益:-1.65元。

三、与已披露的业绩预告存在的差异及造成差异的原因

公司曾于2006年10月18日在2006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06年度可实现净利润3000万元左右,由于:

1、2006年度公司在董事会、经营班子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销售收入实现增长,各项成本费用得到有效的控制;

2、2006年有色金属市场景气,公司持有20.18%股份的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为其第二大股东)2006年度净利润大幅增长,由此给公司带来较高的投资收益。

以上原因导致公司2006年度实际业绩与原业绩预告出现较大差异。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S 沈新开　编号:临 2007-004

沈阳新区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沈阳新区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07年1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沈阳新区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并于2006年7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沈阳新区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沟通协商情况暨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要求,现公告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7年2月13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7年2月9日—2月1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日的9:30—11:30、13:00—15:00。

2. 股权登记日:2007年2月2日

3. 会议召开地点:沈阳喜来登酒店会议室（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386号）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方式: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以下称“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6. 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

7. 提示公告:除本提示性公告外,公司已于2007年2月2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发布了第一次召开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提示公告。

8. 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07年2月2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等。

9. 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1）本公司董事会已申请公司股票自2006年7月3日起停牌,并于2006年7月13日复牌,此段时期为股东沟通时期;

（2）本公司董事会已于2006年7月12日公告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情况、协商确定的改革方案,同时公司股票于2006年7月13日复牌。

（3）本公司董事会将申请自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至改革规定程序结束之日公司股票停牌。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的事项为:《沈阳新区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本方案除须经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外,还须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三、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1. 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审议事项需要类别表决通过,即除须经参加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外,还须经参加相关股东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 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方式、条件和期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操作程序详见附件二。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该上市公司董事会应当向流通股股东就表决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征集投票权。为此,公司董事会作为征集人向公司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即《沈阳新区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的具体程序详见公司本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沈阳新区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或本通知第七项内容。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征集投票或网络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征集投票或网络投票重复投票,以征集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征集重复投票,以最后一次征集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谨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

3. 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流通股股东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侵害;

（2）有利于流通股股东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投票表决、也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投了反对票,只要其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就均需按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四、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安排

1、自相关股东会议通知发布之日起十日内,公司董事会协助提出股权分置改革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通过投资者座谈会、媒体说明会、网上路演、走访机构投资者、发放征求意见函等多种方式,与A股市场流通股股东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同时公布热线电话、传真及电子信箱,广泛征求流通股股东的意见。

2、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按照前条要求完成沟通协商程序后,不对改革方案进行调整的,董事会将做出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对改革方案进行调整的,则在改革说明书、独立董事意见函、保荐意见书、法律意见书等文件做出相应调整或者补充说明并公告后,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3、查询和沟通渠道

热线电话:024-23784835

传　真:024-83781352

联 系 人:胡波

电子信箱:ZQB@SHND.SINA.NET

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五、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 登记手续:

（1）拟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应持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帐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2.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沈阳新区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新区新竹路50号

邮编:110179

电话:024-23784835

联系人:胡波

传真:024-83781352

电子信箱:ZQB@SHND.SINA.NET

3. 登记时间:

2007年2月7日—2月9日工作日的8:30—11:00、13:30—17:00。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相关股东会议上,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见附件二。

七、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程序

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作为征集人向公司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暨《沈阳新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投票权。

1. 征集对象:截止2007年2月2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

2. 征集时间:2007年2月5日—2月12日期间工作日的每日8:30—11:00、13:30—17:00以及2007年2月13日8:30—12:00。

3. 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征集人无偿自愿征集,并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和网站上发布公告的方式公开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4、征集程序:请详见公司于本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沈阳新区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八、其他事项

（1）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沈阳新区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8日

附件一:(注:本表复印有效)

沈阳新区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沈阳新区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事项: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沈阳新区开发建设股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

注:1. 委托人对代理人的授权委托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决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代理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决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决议案的投票表决。

2.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结束。

附件二:

沈阳新区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在本次相关股东会议上,公司将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7年2月9日、2007年2月12日、2007年2月13日，每日的9:30—11:30和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业务操作。

（2）沪市股东投票代码:738167;投票简称为“新开投票”。

二、具体投票流程

1. 投票代码

挂牌股票代码	沪市挂牌股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167（沪市）	新开投票	1	A股

2. 表决议案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1元代表议案一,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沈阳新开	1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元

3. 表决意见

在“委托数量”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三、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沈阳新开”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167（沪市）	买入	1元	1股

如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方案投反对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成2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167（沪市）	买入	1元	2股

四、投票注意事项

1. 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SST 纵横　编号:临 2007—016 号

南通纵横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债务重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释义:

1、本公司/纵横国际:南通纵横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兴业银行:兴业银行南京洪武支行

●重要内容提示:

1、本公司与兴业银行于2007年1月4日签订《债务重组协议书》,兴业银行同意本公司在结清5700万元贷款利息及偿还本金4400万元的前提下,减免剩余的1300万元本金。

2、本次债务重组使本公司降低了银行负债,同时增加了2007年度损益1300万元。

一、债务重组概述

1、本公司与兴业银行就本公司减免5700万元贷款中的1300万元本金事宜达成一致,并签订《债务重组协议书》。

2、本次债务重组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07年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债务重组双方介绍

1、纵横国际:

注册资本:23844.48万元

注册地点:江苏省南通市任港路23号

法定代表人:凌卫国

主营业务:机床及零配件的制造及销售、对外投资等。

企业类型:股份制上市公司

2、兴业银行

注册地点:南京市台下区龙蟠中路223号

负责人:周宁生

主营业务: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贴现;代理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现、销售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办理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其总行在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业务范围内授权的业务等。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兴业银行于2006年8月21日向本公司发放了借新还旧贷款人民币5700万元,兴业银行同意在本公司于2007年元月4日前结清上述贷款利息及偿还本金4400万元的前提下,减免本公司所欠剩余的1300万元本金。本公司已于2007年元月4日偿还了贷款利息及4400万元本金，兴业银行亦减免了1300万元本金。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没有与兴业银行签订新的《借贷合同》。

四、债务重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在纵横国际进行新一轮重组的前提下,兴业银行同意对纵横国际所欠兴业银行本息进行一揽子债务重组。

2、一揽子债务重组的基本原则为:兴业银行于2006年8月21日向本公司发放了借新还旧贷款人民币5700万元，兴业银行同意在本公司于2007年元月4日前结清上述贷款利息及偿还本金4400万元的前提下,减免本公司所欠剩余的1300万元本金。本公司需协助兴业银行做好有关债务减免手续。

3、协议自纵横国际付清贷款利息和偿还4400万元后生效。

五、本次债务重组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债务重组使本公司降低了银行负债，同时增加了2007年度损益1300万元。

六、备查文件

1、《债务重组协议书》。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07年第1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通纵横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2月7日

股票代码:002085　股票简称:万丰奥威　公告编号:2007-002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06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0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06年度	2005年度	增减幅度(%)
主营业务收入	145879.38	104027.65	40.23
主营业务利润	17339.15	15370.20	12.81
利润总额	6916.70.	6041.35	14.49
净利润	5812.09	5493.38	5.80
每股收益(元)	0.22	0.31	-26.94
净资产收益率(%)	7.66	18.75	-11.09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总资产	147901.40	103386.97	43.06
净资产	75860.81	29296.59	158.94
股 本	25850	17850	44.82
每股净资产(元)	2.93	1.64	78.80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规模扩张和结构优化相结合,在稳步提升产能的同时,推进市场结构调整和产品结构调整,逐步加大了和美国GM、法国PSA、日本丰田大发的业务量,积极推进韩国现代、德国大众、美国FORD和克莱斯勒等国际主流OEM客户的前期业务准备工作,公司的市场地位和行业地位进一步提升,完成了核心业务从零售市场转向OEM市场的基础工作。在公司拥有传统优势的国际零售市场上,公司通过强化技术创新和市场快速反应能力等手段,进一步巩固了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达到40.23%，主要是因为公司产能的稳步增加以及经过多年的发展,行业地位、市场地位已经确立,使公司的销售大幅增加;主营业务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没有保持和主营业务收入的同步增长,主要因为公司新产品研发投入、前期市场开拓费用大量增加,加上主要原材料A00铝锭的平均采购价格较2005年高出15%左右造成产品盈利能力下降。总资产、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大幅增加均为公司IPO募集资金所致,而收益增加未能与股本扩张及净资产增加保持同步造成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下降。

三、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二月七日

股票简称:鲁北化工　股票代码:600727　编号:临 2007-002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本公司接第一大股东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的通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52,723,083股限售流通股2006年12月22日被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已于2007年2月6日被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解除司法冻结。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0139　证券简称:S 绵高新　公告编号:临 2007—013 号

绵阳高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7年2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该证明显示: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白银磊聚鑫铜业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452万股社会法人股全部质押给绵阳高新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质押登记日为2007年2月6日。

特此公告。

绵阳高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7日

股票代码:600086　股票简称:东方金钰　公告编号:临 2007-03

湖北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副总裁余水先生和副总裁梁俊先生递交的辞职申请。两人均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本公司副总裁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辞职报告即时生效。

特此公告。

湖北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O 七年二月七日

股票代码:600305　股票简称:恒顺醋业　编号:临 2007-001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保荐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光大证券）的通知:光大证券原指定刘灏担任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工作,现因刘灏同志申请调离保荐机构并获得批准,不能继续担任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工作,决定指定保荐代表人税昊峰同志接任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工作。

特此公告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7日

证券简称:东方电机　证券代码:600875　公告编号:临 2007- 005

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股票于过去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告如下:公司目前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特此公告。

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二 00 七年二月七日